拉萨市自然资源局 8 2021年1月18日

认真落实行业主管部门安全生产监督责任积极做好疫情防控期间非煤矿山 安全生产工作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西藏自治区和平解放70周年，也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做好“三大节日”“两会”和三月敏感期间安全生产工作十分重要。为深入贯彻落实近期区、市领导指示精神，有效预防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确保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形势稳定，拉萨市自然资源局严格按照西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三大节日”“两会”等特殊敏感时段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精神，切实做好拉萨市域范围内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工作，同时将文件精神转发至各县（区）自然资源局，督促各县（区）自然资源局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全面开展非煤矿山安全生产检查，重点检查企业安全施工方案制定和落实情况及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安全隐患自查自纠情况等，对发现的安全隐患强化跟踪督办，落实整改。

抄送:自然资源厅、市委信息科、市政府信息科、市纪委

拉萨市自然资源局办公室 2021年1月18日印发